

2008 年申请长期居住的手续

Procedure for Long-term Residency
Applications (Chinese Version)

09.2008

2008 年申请长期居住的手续:

1. 如果你在爱尔兰合法工作居住满六十个月, 则具备申请长期居住的资格, 值得注意的是, 你必须向国家移民局(GNIB)登记注册, 并持有合法的工作签证/授权证。

如果你的**配偶或亲属**在爱尔兰登记注册满六十个月, 他们也可以申请长期居住, 但是他们仍然无法工作, 若要合法进入工作市场, 他们仍需要申请配偶/亲属工作签证。

如果你与国家移民局(GNIB)登记注册有任何间断, 是不能算在六十个月内的。举例来说, 如果你现有的居住许可证明即将到期, 而你慢了三个星期才到国家移民局补盖印章, 这表示你在爱尔兰居住时间的计算上要扣除三个星期。

2. 要申请长期居住, 你必须写一封信给司法部, 同时要附上**免工作许可要求的请求**(这个请求不适用配偶或亲属), 这个请求可以使你未来找工作有多一点点的自由, 可以选择雇主, 同时也不会受限於某一特定工作。
3. 目前没有申请长期居住的表格, 所以以你写的信为主, 同时要附上以下复印件:
 - 护照复印件一份, 确定所有的印章都附上了
 - GNIB 登记卡复印件一份(绿卡/注册证明)
 - 工作许可证的复印件(员工的), 可能的话, 附上所有的工作证复印件, 如果不行, 则附上最新的工作证复印件。

你的信应包含联络细节, 例如:

1. 全名
2. 司法部的登记号码(69/___/___)(你的 GNIB 登记卡上有这个号码)
3. 住址, 电话和电子邮件地址

注意: 这封信也应该列出护照上所有 GNIB 印章的日期, 请参照以下的例子:

02/02/2003- 12/12/2003	=10 个月又 10 天
03/12/2003- 11/12/2004	=12 个月
05/12/2004- 11/12/2005	=12 个月
22/12/2005- 11/12/2006	=11 个月又 20 天
03/01/2007- 11/12/2007	=11 个月又 8 天
05/12/2007- 11/12/2008	从 2008 年四月一日起则满 3 个月又 19 天
总计	=60 个月又 26 天

4. 你同时也要说明是否在爱尔兰或其他国家有过犯罪行为。
5. **重要注意事项:** 申请长期居住时, 你必须提供 police clearance, 所谓的良民证, 如果你有在爱尔兰以外的国家居住超过三个月以上, 都要出示良民证, 包含你的祖国。承办长期居住申请的单位, 会在处理的最后阶段寄信要求你附上良民证。

请注意: 良民证的有效期限只有三个月。

你应该与自己国家的大使馆, 以及所有曾经居住过国家的大使馆联系, 询问如何申请良民证, 等到司法部来信时, 就可以准备申请。

6. **重要注意事项:** 在等待长期居住的过程中, 你一定要确保居留许可证的有效性。
7. 申请书请寄到下面的地址:

Long-term Residency Section,
General Immigration Division, 3rd Floor
Irish Naturalisation & Immigration Service,
13/14 Burgh Quay,
Dublin 2

申请书应该以挂号邮件寄出

审理时间估计是 (从两千零八年五月起) 二十至二十四个月。

处理时间 09.2008 = 20 - 24 月

若需要任何进一步信息, 可以和 Crosscare 移民计划联系, 我们的网站是:
www.migrantproject.ie, 电子邮件地址: migrantproject@crosscare.ie
我们的办公室位于: 1 Cathedral Street, Dublin 1, 电话号码是: 01- 873 2844

Crosscare 移民工程 - 汉语服务

Ali-Lang Restaurant, 102 Parnell Street, Dublin 1

每星期二 2:00 pm 至 4:00 pm

Crosscare., 1 Cathedral Street, Dublin 1

每星期四 11:00 am 至 1:00 pm

这是一项免费、保密的服务。

**以上的信息仅供参考, 将来法律和政策都有可能改变,
建议随时查询移民局的最新信息, 网站: www.inis.gov.ie**